

# 云南空港国际旅业有限公司 NGN 软交换系统维保项目

## 竞价比选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HCZB01202405011)

### 1. 竞价比选采购条件

本竞价比选采购项目云南空港国际旅业有限公司 NGN 软交换系统维保项目已由云南空港国际旅业有限公司批准，采购人为云南空港国际旅业有限公司，项目资金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竞价比选采购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竞价比选。

### 2. 项目概况与竞价比选采购范围

2.1 项目名称：云南空港国际旅业有限公司 NGN 软交换系统维保项目。

2.2 采购范围：包括云南空港国际旅业有限公司 NGN 软交换系统(华为 SoftX3000 系统)设备维保服务、备品备件、系统升级服务、调试服务、应急抢修服务等，具体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章《服务质量标准和要求》。

2.3 最高限价(控制价)：(1) 维保服务费总价控制价为 80 万元(含税)；(2) 应急抢修单价控制价为：①维护服务费(光缆放线人工费)：3 元/米；②维护服务费(临时用工)：300 元/工日；③维护服务费(光纤熔接)：25 元/芯；④光缆(GYTS-24B1.3)：4.2 元/米；⑤终端盒(12 口)：300 元/个；⑥接续盒(2 进 2 出 24 芯室外防水)：500 元/个。

2.4 服务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 年(服务期限内，如果采购人更新设备，则提前终止合同；服务期期满，如果采购人未更新设备，在成交人不存在违约，且履行合同符合采购人需求的情况下，则合同延期，延期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提前终止或延期时的服务费根据成交人实际提供服务的期限进行结算)。

2.5 项目地点：昆明长水国际机场。

2.6 服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地方、行业现行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第五章《服务质量标准和要求》的规定。

2.7 其他内容：无。

### 3. 响应人资格要求

3.1 响应人须为具备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

3.2 响应人业绩要求：

(1) 响应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 1 个合同金额在 50 万元及以上的软交换设备（华为 NGN 软交换系统）维保服务业绩，以合同协议书或合同甲方单位开具的用户证明函载明的内容为准；提供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或合同甲方单位开具的用户证明函复印件。

(2) 响应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 1 个合同内容包含光缆布放的业绩，以合同协议书或合同甲方单位开具的用户证明函载明的内容为准；提供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或合同甲方单位开具的用户证明函复印件。

**注：若响应人提供一个业绩可同时满足上述要求的，提供一个业绩证明材料即可。**

### 3.3 信誉要求：

(1) 响应人未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进行查询，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提交评审委员会审查（查询截图时间应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当日及之后，截图需体现查询时间）；

(2) 响应人未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查询并将查询结果提交评审委员会审查（查询截图时间应为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当日及之后，截图需体现查询时间）。

3.4 服务器及配套软件要求：响应人提供的 BAM 服务器需确保可用并安装好配套软件，提供在采购人现有华为 SoftX3000 系统中能正常使用该 BAM 服务器（BAM\IGWB 软件）的厂家证明函复印件或正在使用相同 BAM 服务器的合同甲方单位开具的用户证明函复印件。

3.5 人员要求：响应人须针对本项目设项目负责人 1 名，负责实施具体管理工作。

3.6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竞价比选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竞价比选。

## 4. 采购文件的获取（任选一种方式获取采购文件即可）

4.1 现场获取：请响应人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至 2024 年 5 月 16 日，每天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在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一部，持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获取采购文件。

**4.2 网络获取：**请响应人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至 2024 年 5 月 16 日，每天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搜索“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并关注微信公众号，点击公众号底部菜单栏“招标公告”，搜索对应项目招标公告即可进入获取文件系统。

**操作流程：**关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点击公众号底部菜单栏“招标公告”—搜索进入对应项目招标公告—点击详情页底部“获取文件”（注：首次使用微信系统的响应人需按系统提示首先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填写项目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并在“上传附件”中上传申请资料（①企业营业执照、②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书、③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④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提交申请资料—工作人员后台审核—申请资料审核成功后，响应人在微信系统中缴纳文件费—获取文件成功—工作人员以邮件形式发送电子版采购文件。

**网络获取注意事项：**（1）ios 系统的手机，暂仅支持图片格式的附件资料上传；（2）申请资料审核成功后，采购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将《公开竞价比选采购文件领取登记表》发至响应人邮箱，响应人填写无误后与申请资料一同邮寄至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 A 座 15 楼，收件人：陈工，电话：0871-64885081；（3）响应人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中办理递交申请资料及获取采购文件仅需在线上即可完成，无需到采购代理公司办理。请各响应人为线上获取采购文件预留足够时间，由于响应人自身原因，至采购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尚未完成资料递交造成无法及时获取采购文件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4）如需获取纸质版采购文件的，可至采购代理公司现场领取，也可通过邮寄方式获取（相关运费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4.3 采购文件每份售价 600 元（陆佰元整/份），售后不退。

##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1 日 9 时 30 分，地点为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21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本采购项目开价会（同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将于上述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21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公开进行，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准时参加开价会议。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价比选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 (<http://www.hcta.com.cn/>) 上发布。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 8.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云南空港国际旅业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场务地勤楼

联 系 人：袁俊

电 话：(0871) 67085260

采购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北京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

邮 编：650000

联 系 人：陈恩莲、李红丽、唐春梅、侯圣美

电 话：0871-64885081、0871-64885003、15808811081、15198845058

传 真：(0871) 64885090

电子邮件：710269680@qq.com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联盟路支行

账 号：871902008910802（基本户，非保证金账户）